



急難救助補助摘要

104年5-6月

共補助82名個案，總計1,862,000元

案號：104050210 身障母靠洗碗 養育3名在學女兒

案主余同學（17歲），高一，案父罹患大腸癌多年，於去年11月過世，多年來靠有免唇（持有顏殘中度手冊）案母在餐廳擔任臨時工收入約1萬多元生活，案大姊及案二姊於外縣市讀書，案家2月僅通過中低收，目前低收資格申覆中，基金會按月補助1萬元連續3個月，共計3萬元，協助穩定案家生活。

案號：104050219 父突成植物人 一家愁高額安置費

案主曾先生（66歲），已婚，育有3名子女，案子收入約3萬多，案長女離婚且車禍機構安置中，尚需負擔差額，案次女已婚自給自足。案主因顱內出血導致呈現植物人狀態，並有尿管、鼻胃管及氣切，出院後轉機構安置月費3萬元，案長子無力全額及持續數月支應，基金會補助3萬元，協助首月安置費用。

案號：104050227 家計男突罹癌 獲補助安心養病

案主李先生（49歲），已婚與案妻育有3子，與案妻從事鋪大理石地板工作，兩人收入約7萬元/月，今年2月確診食道癌，住院接受食道切除及再造手術，已出院返家休養，案父母年邁，案主原為家庭主要收入，案主罹癌後無法工作生活陷困，基金會補助3萬元，讓李先生安心養病。

案號：104050233 妻不離不棄顧癱夫 經濟負擔重

案主邱先生（34歲），已婚與案妻未生育子女，原為板模工，車禍後即癱瘓，但案主因病頻繁進出醫院，雖有低收身分醫療費用不高，案妻不離不棄照顧案主，僅能從事網拍工作，收入不穩且不高，案主未來出院需租有電梯房子方便出入，案妻無力負擔房租，基金會補助3萬元，減輕邱先生出院後經濟壓力。

案號：104060268 女罹患罕病 父舉債全力照顧

案主馬小姐（32歲），未婚無子女，大學時罹患罕見多發性硬化症，病況嚴重不良於行，因呼吸困難送醫治療，已氣切住進呼吸照護病房；案父與案母離婚後又再婚，案父與案繼母育有1子12歲，案父平日靠接案子賺取些許收入，案父對案主極為關心，同時聘請看護照顧案主，案家目前靠借款支付龐大開銷，基金會補助4萬元，給案父加油打氣。

急難救助開辦至今累積補助2,375個案，補助金額為45,209,196元。

本辦法接受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實際居住於台灣地區之居民，因遭逢意外事故、罹患重病或特殊狀況致使生活陷入困境，需臨時或緊急經濟補助者，透過有社工編制之公私立單位或學校轉介申請，補助項目包括生活、醫療、教育補助，本會將依急難程度於新台幣20萬元核定補助額度。

詳細急難救助補助辦法請上本會網站查詢或洽02-2567-7961分機5238、5239。

基金會網站：<http://charity.wanhai.com/>

案號：104060277 孝女顧癱父 無力負擔營養品

案主郭阿公（85歲），失能，由案次女照顧，醫師表示案主有失智及腎功能衰弱狀況，建議食用補腎相關管灌營養品，可延緩或避免洗腎，一個月約需1萬元支出，案次女單親育有兩子就學及服兵役中，於機構擔任照服員收入約2萬多，實無力負擔營養品費用，基金會按月補助1萬元連續3個月，共計3萬元，讓案主可獲穩定照顧。

案號：104060284 父母雙亡 2幼子嗷嗷待哺

案主王小弟（5歲），診斷為發展遲緩，領有身障手冊，案母跳河自殺身亡，案父為救案母不幸溺斃，案主與2歲案弟由案祖父、祖母照顧，案父母同時雙亡，案主與案弟未來生活與教育費大，基金會補助3萬元，與其他單位共同給予案祖父母支持。

案號：104060300 手術材料費用高 單親媽無力支應

案主蕭女士（40歲），離婚，扶養案女（14歲），案主因頸部及腰椎問題無業，並每日需由案女幫忙洗澡等生活協助多年，5月底入院接受手術，材料費用高，產生醫療費約21萬元，基金會補助4萬元，稍緩案主負擔，期待案主能安心療養後恢復工作以穩定案家生活。

案號：104060302 母照顧癌末兒 生活陷困

案主陳先生（28歲），原從事建築工，每月收入約3萬元，去年診斷出罹患骨髓性血癌，導致身體虛弱無法工作，案母為高中福利社工作人員，每月收入約2萬元，案姊與案弟協助支付案女之保母費，案主因病況不佳，已接受安寧病房共同照護，案母為照顧案主無法工作，基金會補助3萬元，鼓勵陳先生對抗病魔。

案號：104060306 口腔癌術後有營養品需求 癌男無業難以負擔

案主蕭先生（53歲），未婚，近兩年罹患口腔癌，患病後多由手足協助，6月份接受切除手術，有氣切及鼻胃管，出院後需食用管灌營養品及返院做電療，基金會按月補助1萬元連續3個月，共計3萬元，讓案主補充營養對抗癌症。

本列表指定捐款截止日：民國104年10月31日